## 证券代码: 000717 证券简称: 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: 2021-25

#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提示: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或"韶钢松山")与 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宝武清能")共同出资组建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 (暂定名,以工商注册为准,以下简称"合资公司"),本公司持股 49%,宝武清能持股 51%。

公司与宝武清能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,本次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900 万元出资,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 (暂定名,以工商注册为准),本公司持股 49%,宝武清能持股 51%。

2021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会议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及其他合资方履行完内部审批程序后,合资各方正式签订合资协议。

上述关联交易得到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,董事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,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共同成立合资公司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二、合资方介绍

(一) 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

注册地点: 宝山市宝山区四元路 19 号 35 幢 666 室

注册资本: 300000 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: 周建峰

经营范围:从事清洁能源科技、电力科技等领域内的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,技术咨询;供电服务;压缩、液化气体的批发和零售(经营项目须与许可证登记的一致);医用氧(液态、气态)的销售;永久气体、液化气体、混合气体气瓶充装;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(气体品种以许可证核定的为限);空分及稀有气体设备的技术咨询;气体及相关领域专业外包项目的运营管理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

宝武清能 2020 年营业收入 47 亿,利润总额 4 亿,净利润 3.9 亿,负债 0.2 亿。

关联关系:宝武清能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,属于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1.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方。

截止本公告日,宝武清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#### (二) 股权结构



#### 三、合资公司基本情况

- (一) 合资公司名称拟为: 广东宝氡科技有限公司
- (二) 企业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
- (三)企业住所: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韶钢西区韶关华南先进装备产业园•现代产业园科创中心大楼三楼
- (四)注册资本及出资方式:双方以一次性注入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方式实缴出资,公司注册资本1亿人民币,初始投资总额1亿人民币,韶钢松山与宝武清能按股权比例以现金的方式出资,资金来源由双方自行筹集。双方出资比例、出资方式及认缴的出资额具体如下:

双方出资比例、出资方式及认缴的出资额明细表

股东名称	出资比例(%)	出资方式	认缴出资额(万元)
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	51	货币	5, 100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	49	货币	4, 900
合计			10,000

(五)公司经营范围:从事氢、氧、氮、氩、稀有气体等压缩气体、液态气体、天

然气、煤气的生产、加工、储存、运输、配送、销售(经营项目须与许可证登记的一致); 永久气体、液化气体、混合气体气瓶充装;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;机动车燃气零售(车 用氢气);提供工业气体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、研究和售后服务;气体及相关领域专业 外包项目的运营管理。

注:上述公司设立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(一)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 1 亿元,股东认缴的出资额、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分别为:
- 1. 宝武清能的出资额为人民币五千一百万元(RMB51,000,000),占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一(51%),出资方式为货币;
- 2. 韶钢松山的出资额为人民币四千九百万元(RMB49,000,000),占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四十九(49%),出资方式为货币;
- (二)股东会:合资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,是公司的权力机构,依照公司章程和《公司法》等行使职权。双方按照各自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。

董事会:公司设董事会。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,其中宝武清能推荐3名,韶钢松山推荐1名,由股东会选举产生,职工董事1名,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

监事会: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,其中宝武清能推荐1名,韶钢松山推荐1名,由股东会选举产生,职工监事1名,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

公司设总经理1名,由宝武清能推荐,设副总经理2名,宝武清能推荐1名,韶钢松山推荐1名,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由董事会任命,任期三年,经有关方再次提名并经董事会任命后可连任。

- (三)由于一方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,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约定,造成公司无法持续经营,视作违约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,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外,并有权解除本协议。
- (四)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,如在双方之间出现意见分歧或争端,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争端;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可向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起诉。在诉讼期间,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。
  - (五)本协议经各方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生效。

#### 五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为快速推进新能源、氢能产业在广东地区的布局,共同打造韶钢松山氢能全产业链平台,扩大和提升氢能项目的社会影响力,本公司与宝武清能签署合资协议,在广东省韶关市共同设立合资公司,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,本公司持股 49%,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4900 万元,本次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公允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六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(一)投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

韶钢松山与宝武清能共同出资组建广东宝氢科技有限公司,充分利用韶钢松山和宝武清能在资源及技术上的优势,快速推进新能源、氢能产业在广东地区的布局,共同打造韶钢松山氢能全产业链平台。该平台将以焦炉煤气制氢、绿电制氢、加氢站及光伏项目为产业突破口,逐步发展成为响应国家战略导向、践行宝武发展理念、支撑韶钢松山低碳冶金和能源结构优化、构建绿色钢铁生态圈的中国宝武氢能发展的产业示范平台,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。

#### (二) 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,在人力资源、生产经营、市场开拓、行业政策、法律法规及质量、安全和环保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,合资公司成立后能否实现发展目标,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#### 七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21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与该关联人(包含受上述关联人控制的其他关联人)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为 13,214,516元。

#### 八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

#### (一)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,将其打造成为响应国家战略导向、践行宝武发展理念、 支撑韶钢松山低碳冶金和能源结构优化、构建绿色钢铁生态圈的中国宝武氢能发展的产业示范平台,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。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(二)独立意见

- 1. 本次交易关联董事已全部回避表决,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。
  - 2. 本次交易定价合理、价格公允,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。

#### 九、备查文件

- 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:
- 2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